

「無錢冠冕」哥林多前書9：1-27

簡述：哥林多前書7-11章是保羅在書信中提到幾個實際生活題目，關於婚姻(7:1-24)、可否吃祭偶像之物(8:1-11:1)、保羅的使徒身份(9:1-27)，以及崇拜的秩序(11:2-34)。

(1) 金錢權利 v. 1-12

「我不是自由的嗎？我不是使徒嗎？我不是見過我們的主耶穌嗎？你們不是我在主裡面的工作嗎」 v. 1；

「自由」

I. e. 自主的，自由人；

「使徒」

I. e. 被差遣者。

I. e. 意指我是享有和其他基督徒一樣的權利；

「對別人來說，我或許不是使徒，但對你們來說，我總是使徒，因為你們就是我在主裡作使徒的印記」 v. 2；

「印記」 seal

I. e. 封印；印是證明，有效證明文件都會用上封印或新一代的鋼印；

I. e. 哥林多教會的信徒就是保羅作使徒的印記，證明；

「難道我們沒有權利吃喝嗎？難道我們沒有權利，像其餘的使徒、主的弟兄和磯法一樣，帶著信主的妻子往來嗎？難道只有我和巴拿巴沒有權利不作工嗎」 v. 4-6；

I. e. 為耶穌工作、傳福音的人，有權利從得到信仰益處的人中，得到實質經濟物質的供給或回報；

v. 7-10

保羅以當兵與牛耕田的例子，指出工人應得的經濟物質回報只是普世簡單常理；保羅以當兵與牛耕田的例子，顯示出他的謙遜！

(2) 榮譽冠冕 v. 13-27

「難道你們不知道，在聖殿供職的，就吃殿中的供物；侍候祭壇的，就分領壇上的祭物嗎」 v. 13；

I. e. 這是摩西律法對祭司和利未人的生活供應照顧(利6:16、26；7:31-36；民18:8、31；申18:1-3)

「主也曾這樣吩咐，叫傳福音的人靠福音為生。但這種權利，我一點也沒有用過。我寫這些話，並不是想叫人這樣待我，因為我寧可死，也不讓人使我所誇耀的落了空」 v. 14-15；

「我所誇耀的」

I. e. 指保羅傳福音分文不取，免得被人說是被僱來傳福音的；

「我傳福音原是沒有可誇的，因我不能不傳。如果不傳福音，我就有禍了」 v. 16；

「有禍」

I. e. 麻煩；

「如果我甘心作這事，就有賞賜；即使不甘心，這職責還是託付我了」 v. 17；

i. e. 回應出現特別的人，自己會得到最大的祝福；

「那麼，我的賞賜是甚麼呢？就是我傳福音時，叫人免費得著福音。這樣，我就沒有用過傳福音可以享有的權利了」 v. 18；

I. e. 保羅在哥林多宣教時也有工作維生，保羅跟做帳棚為業的亞居拉、百基拉一同工作(徒18:1-4)；

「對猶太人，我就作猶太人，為了要得著猶太人；對律法以下的人，雖然我自己不在律法之下，還是作了律法以下的人，為了要得著律法以下的人」v. 20；

「律法」

I. e. 指摩西律法；

「律法以下的人」

I. e. 指猶太律法主義者，保羅熟悉摩西律法面對猶太律法主義者，以律法對律法底下傳福音；

「雖然我自己不在律法之下」

I. e. 相信耶穌的人不在律法之下，而在恩典之下！

「對沒有律法的人，我就作了沒有律法的人，其實我不是在 神的律法以外，而是在基督的律法之下，為了要得著沒有律法的人」v. 21；

I. e. 面對沒有摩西律法的人(外邦人)唔需要講律法紀律，保羅是行出活出律法行出信仰，耶穌拯救世人乃是不勞而獲的恩典！

「難道你們不知道，在場上賽跑的人，雖然大家都跑，但得獎的只有一個人嗎？你們都應當這樣跑，好叫你們可以得獎」v. 24；

「你們都應當這樣跑」

I. e. 竭力奔跑

「凡參加運動比賽的，在一切事上都有節制；他們這樣作，不過要得到能壞的冠冕，我們卻是要得不朽的冠冕」v. 25；

「我們卻是要得不朽的冠冕」

I. e. 不朽的冠冕是看不到卻永恆不朽「因為我們短暫輕微的患難，是要為我們成就極大無比、永遠的榮耀」林後4:17。

小組分享討論：

(1)都市人為生活都想要搵多個錢，理應無損對人的尊重，試分享一些社會中金錢掛帥令你不屑的事情；

(2)試分享一些你有過的「無錢冠冕」；